

鐘錶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設計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瞭解時計設計概念
編號	104836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機構設計部門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瞭解時計設計概念，並能配合時計的主題或要求，在督導下，設計出能夠適合生產及裝嵌的時計產品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瞭解時計設計概念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認識錶面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錶面結構 • 錶面材質 • 字釘款式 • 印刷款式 • 分線、日曆窗 • 品牌商標的擺位 • 資訊性資料的擺位 • 顏色的運用及配搭 • 認識錶針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錶針款式 • 錶針尺寸 • 錶針與錶面配合 • 認識錶殼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錶殼組件 • 錶殼結構 • 物料認識 • 外觀 • 尺寸配合與限制 • 錶殼分別與錶面、錶帶、霸的配合 • 認識錶帶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錶帶組件 • 錶帶結構 • 物料 • 外觀 • 帶身的尺寸 • 帶釦的種類與用法 • 認識霸的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霸的款式 • 霸的結構 • 瞭解機芯尺寸和特性 <p>2.協助進行時計設計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顧客或機構的要求，在督導下，進行時計設計 <p>3.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尊重知識產權，不可抄襲，避免個人及機構墮入侵權陷阱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(i)能夠瞭解時計設計概念，按顧客或機構要求，在督導下，進行時計設計相關工作。
備註	